

关于北京义翘神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情况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
鉴证报告

北京义翹神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1-2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1）第 110A015932 号

北京义翘神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北京义翘神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翘神州”）截至 2021 年 8 月 9 日《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有关规定编制《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义翘神州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的基础上对义翘神州董事会编制的《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合理确信上述《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不存在重大错报。在审核工作中，我们结合义翘神州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义翘神州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1 年 8 月 9 日的《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中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

本报告仅供义翘神州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不适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董旭 
110000032650
中国注册会计师 聂生永 
110101560603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三日

北京义翘神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情况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北京义翘神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义翘神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64号）文件批复同意，本公司于2021年8月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0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292.9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4,979,64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255,885,733.88元后，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723,754,266.12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1）第110C000555号）。

二、 招股说明书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本次募集资金承诺投向项目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生物试剂研发中心项目	450,000,000.00
全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00,000,000.00
合计	650,000,000.00

在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以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以后，按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规定置换本次发行前已投入使用的自筹资金。

三、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截至2021年8月9日，本公司已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82,838,085.94元，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	拟置换金额
生物试剂研发中心项目	450,000,000.00	47,176,616.37	47,176,616.37
全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00,000,000.00	35,661,469.57	35,661,469.57
合计	650,000,000.00	82,838,085.94	82,838,085.94

四、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截至2021年8月9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为7,546,009.43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元

费用名称	自有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承销费及保荐费	1,886,792.45	1,886,792.45
审计费	2,320,754.72	2,320,754.72
律师费	3,301,886.79	3,301,886.79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36,575.47	36,575.47
合计	7,546,009.43	7,546,009.43

五、置换募集资金的实施

为了减少财务费用,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本公司决定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82,838,085.94元及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7,546,009.43元。此项置换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

北京义翘神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姓 名 Full name 董 迪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年03月04日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北京中广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103047003042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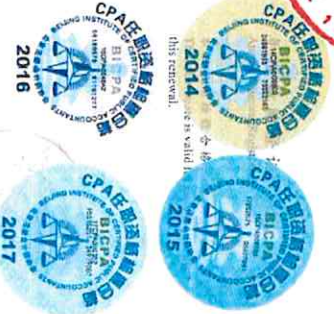
注册号: 110000325590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8年3月4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名称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转出日期
Date of transfer
中广信 事务所
CMA
2018年3月4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名称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转出日期
Date of transfer
中瑞岳华 事务所
CMA
2017年12月25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名称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转出日期
Date of transfer
中瑞岳华 事务所
CMA
2017年12月25日



2018年3月4日



2018年3月2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继续有效，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继续有效，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or membership certificate used for the certificate transfer or admission shall be allowed.
2. The CPA shall report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authority of the CPA Institute (Special Partnership)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ss of change (transfer)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ss of change (transfer) (附页) 2017.5.17

2018.3.16



姓名 甄生永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6-11-1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62425198611191010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5606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 年 06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年度检验登
Annual Renewal Regis

姓名: 甄生永
证书编号: 110101560603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5606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 年 06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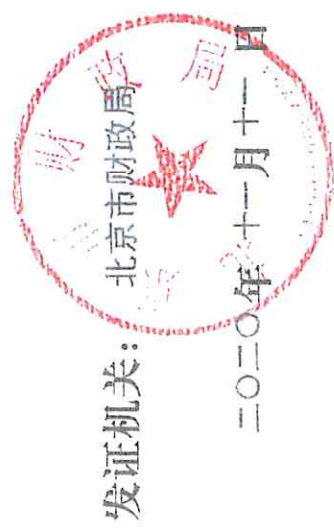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证书序号: 0014469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 复印无效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惠琦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2月13日

